

## 短新闻

曾经的戒毒人员  
如今热衷公益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夏霞

本报讯 近日,陶小庆再次来到省良渚强制隔离戒毒所海宁帮扶基地。这一次,他是作为公益人士的身份来参加一档访谈节目的录制的,“命运并非天定,要自己牢牢掌握!”陶小庆这样总结自己的蜕变经过。

原来,陶小庆20岁从中专毕业后跟随朋友进厂打工,30岁后在家人支持下创立了一家纺织品公司,业务做得风生水起。然而,2016年4月,正处于事业上上升期的陶小庆交友不慎,染上毒瘾。因多次吸毒,他于2018年被送进省良渚强制隔离戒毒所进行戒毒治疗。“刚进入戒毒所时,以为自己真的完了。”陶小庆告诉记者,那时,面对全新戒治环境完全不适应,而外面公司还有不少没来得及处理的事务,迷茫中,他对周边总是带着敌视的眼光,对戒治很抵触。

“人犯错不可怕,怕的是不敢面对。”看到陶小庆的异常表现,主管民警多次对其谈心教导,帮他解开心中、自我调整,终于让他认识到自己的错误,意识到吸毒给自己和家人带来的伤害。

随后,民警又帮忙多方沟通联系,帮他处理好了公司事务,这让陶小庆彻底改变了戒治态度,真正从“要我戒毒”变成了“我要戒毒”,并于2019年提前解除强制隔离戒毒,回归社会。

回家后,陶小庆主动联系杭州市余杭区家纺协会、杭州市贸促会和省商务厅等部门,承认自己的错误,详细介绍自己的戒毒经历,表明自己与毒品彻底决裂的决心。之后,他的公司恢复了原协会会员的身份。

同时,陶小庆也向自己原先的公益组织承认错误,重新加入到滴水公益组织,积极参加各类公益活动。他通过自己在戒毒所内考取的救援证,成功加入海豚救援队,一旦有救援行动,总是冲在最前面。

2020年初疫情防控期间,陶小庆向余杭区红十字会请缨,参加余杭高铁站的测温工作,每天在岗近10小时。“以前有这么多人帮过我,我也应该主动站出来出点力。”陶小庆说。

回想起自己经历的一切,陶小庆感谢民警的付出,也鼓励其他戒毒人员,“要相信只要心中有光,就一定能破茧成蝶。”

大学习大讨论  
掀热潮

通讯员 盛风

本报讯 近日,嵊州市检察院开展了为期四天的“嵊州检察高质量发展”大学习大讨论务虚会活动,认真谋划新年度检察工作。全体人员通过集中学习、条线学习讨论、观看专题讲座等形式,对照考核研判形势,对标先进厘清思路,围绕“怎么看”“怎么想”“怎么干”展开热烈讨论。大家纷纷表示,将按照“学在平时、争在平时、评在平时”的要求,努力营造比学赶超氛围,展现窗口担当,推动嵊州检察转型发展、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

## 平安举措

## “开学第一课”

近日,临海市公安局上盘派出所民警开展“开学第一课”抵制发票违法犯罪普法宣传活动,向师生们介绍了发票违法犯罪的定义、近几年临海打击发票犯罪的成果等。

通讯员 沈龙龙  
本报记者 方正义

## 主动上门解决民需

3月3日,平湖市公安局林埭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企业,利用警务通现场为外来务工人员登记信息,既帮外来务工人员节省时间,也提高了办事效率。通讯员 屠宇峰



## 招聘会上宣传禁毒

近日,衢州市柯城区石室乡禁毒办工作人员走进荆溪花海招聘会现场开展禁毒宣传。工作人员向务工人员介绍了毒品危害,帮助他们增强远离毒品意识。通讯员 祝翠嫣



## 一天两起事故 驾驶员均未满16岁

通讯员 柳环环

本报讯 近日,在平阳县昆阳镇,一个下午就发生2起未成年人驾驶电动自行车引发的交通事故。

当天,宋某与同学乘共享电动自行车出去玩。14时45分左右,行至车站南路锦绣富园前路段时,宋某因判断失误,将行人叶某及其女儿撞倒在地,造成叶某脸部擦伤及女童腿部受伤。

17时50分左右,在雅河路与人民路交叉口,方某驾驶电动自行车载着同学闯红灯,结果与正常通行的轿车发生碰撞,方某与同学均被撞伤。

处置事故的交警确认身份时发现两名驾驶员均未满16周岁,通知家长到现场处理。宋某与方某因驾驶电动自行车未确保安全驾驶而发生道路交通事故,承担事故全部责任。

交警提醒,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规定,驾驶电动自行车和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必须年满16周岁,未满16周岁,不得上路驾驶。请学生及其家长注意。

## 大走访了解民情

通讯员 吕月芳

本报讯 连日来,绍兴市公安局越城分局皋埠派出所民警、辅警、流动人口专管员进村入企开展大走访活动,及时掌握企业的矛盾纠纷情况和流动人口底数,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大走访中,他们详细了解企业外来务工人员的生产生活情况,特别是是否有离绍或者来绍人员、是否遇到困难等,及时帮助排忧解难,同时对辖区内企业的疫情防控工作进行指导。

## 平安点滴

##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通讯员 游情天

本报讯 学雷锋纪念日即将来临,平湖市人民检察院积极开展系列活动,以志愿服务庆祝建党百年。近日,该院党员志愿者参加了万朵鲜花送雷锋暨平湖市“三·五”学雷锋系列志愿服务活动,积极配合社区工作人员开展楼道清理、小广告清理、路面清扫等志愿服务,通过志愿劝导等方式号召居民参与到城乡人居环境整治活动中来,共同建设美丽家园。同时,干警们还积极向社区居民开展反诈宣传,讲解相关法律知识,解答法律咨询等。

## 协作交流守护生态

通讯员 项旭锋 李晴

本报讯 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高度重视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积极构建生态环境资源协同保护和多元治理机制。近日,该院通过前期协商对接,确立了与台州市生态环境部门的联席会议制度,并利用浙政钉交流群与其开展经常性的信息互通、问题交流和协调办理等工作。该院环境资源案件审判合议庭还在交流群中分享了新行政处罚法将对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产生的重大影响,受到生态环境部门工作人员的好评。

## 深化智慧法院建设

通讯员 张梦瑶

本报讯 2020年以来,天台县人民法院坚持科技赋能,推进全流程、全要素无纸化办案模式,运用移动微法院、ODR平台、e键智能送达等智能化举措,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诉讼服务。该院推进移动微法院广泛运用,与无纸化办案办公等平台共同形成集成化、全端口、互联互通的“平台+智能”体系,有力地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办案不停摆、服务不打折,通过移动微法院送达法律文书22000余次。

## 消除法庭安全隐患

通讯员 俞忠

本报讯 日前,玉环市人民法院安检员发现当事人吴某私带钢管,法警第一时间进行处置,消除安全隐患。

当日,安检员在对吴某进行安检时,安检仪发出预警,但其否认身上带有金属物品。经劝说,吴某脱下外套,工作人员发现其衣服内藏有一根约60公分长的铁管,当场予以暂扣。经查问,吴某因与妻子感情不和来法院办理离婚事宜,自己携带铁管是为了防身。法警向他传达了法院安检规定,并由专人跟随吴某进入法院,确保安全。

## 持续擦亮先进名片

通讯员 余慧玲

本报讯 去年以来,三门县人民法院推出“四有”模式,持续擦亮“建设清廉机关,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基层党组织名片:修订诉讼费用管理细则、财物管理制度等,借助钉钉上线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办公用品管理系统等,实现固定资产有管控;出台民事申请再审、行政、刑事、民事等4个审判规程和执行工作流程,会同检察院、司法局探索刑事控辩意见摘要制度,实现权力运行有约束;配强廉政监察队伍,积极应用“三个规定”记录平台等,实现内部监督有章法;对领导干部开展“政治体检”,对党风廉政建设进行“综合会诊”,去年对1名违反出入境管理规定的干警予以通报批评,对2名违规参与民间借贷的干警分别予以警告和诫勉谈话处分。